

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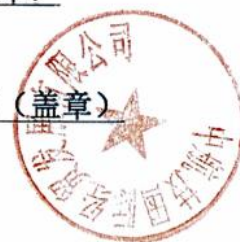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0730-196132HK0027/01

招 标 人：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盖章）

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17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33
第五章	评标办法.....	35
第六章	合同条款.....	4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项目招标公告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受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对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1. 招标项目及范围：

项目名称：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

招标编号：0730-196132HK0027/01

包号：一个包，

采购预算：4900000.00 元，最高限价：490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用户需求书，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项目完成时间：跟随项目建设进度完成调查和检测，并通过评审提交报告。

付款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2. 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2.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必须清晰，且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事业单位（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必须清晰，且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2.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2.1.3、供应商（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任意月份的财务报表或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2.1.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需提供 2019 年任意月份经银行或税务机构和社保局确认到账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2.1.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书原件）；

2.1.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2.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投标人）未被列为黑名单的查询记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投标人）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网络截图，加盖公章）；

2.3、供应商（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满足上述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且联合体成员不应超过 2 家。

3. 投标程序及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3.1、查看采购公告及下载采购文件。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网站首页，选择“交易公告”专栏查看采购公告，免费下载项目采购文件。

3.2、市场主体登记。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主页,进入“登录区 → 投标人/供应商”专栏,按照要求登记信息,已经在海南省或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记过的,无须再登记。

3.3、投标申请并获取保证金账号。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主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同时获取保证金账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4.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4.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0月14日08:30。

4.2、开标时间:2019年10月14日08:30。

4.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建安大厦副楼201开标室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4、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4.5、标书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于开标现场缴纳,售后不退)。

5、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5.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

5.2、采购文件下载网址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kcein.com>)。

5.3、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6. 公告期限及确认投标获取保证金账户期限

本项目采购公告及确认投标获取保证金账户期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自2019年9月24日零时至2019年9月29日24时止。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海口市长滨路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5号楼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898-68724020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D座1305室

采购文件咨询、质疑联系方式:

联系人:易先生

电话:0898-68564213

2019年9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招标人)	名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海口市长滨路市政府第二办公区 15 号楼 电话：0898-68724020
2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世贸中心D座1305室 联系人：易先生 电话：0898-68564213
3	项目名称	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
4	项目编号	0730-196132HK0027/01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p> <p>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必须清晰，且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事业单位（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必须清晰，且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p> <p>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声明函原件）</p> <p>1.3、供应商（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任意月份的财务报表或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需提供 2019 年任意月份经银行或税务机构和社保局确认到账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p> <p>1.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投标人）未被列为黑名单的查询记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投标人）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网络截图，加盖公章）；</p> <p>3、供应商（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满足上述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且联合体成员不应超过 2 家。</p>
7	最高限价及投标报价	<p>最高限价：¥49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玖拾万元整）</p> <p>投标报价：以最高限价为计价基础，高于最高限价的和的报价为无效报价。</p> <p>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及通过评审、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且报价唯一。</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8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9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0	完成时间	跟随项目建设进度完成调查和检测，并通过评审提交报告。
11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法规、技术标准及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
12	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满足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
13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15天，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
15	分包/转包履约	不允许分包、不允许转包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10月14日08时30分
1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将在投标截止之日起计90日内有效。
19	投标保证金	<p>金额（大小写）：玖万捌仟元整（¥98000.00） 交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p> <p>账 号：账户以集采系统分配的子账户为准，一个供应商一个账户。</p> <p>要求：投标保证金以转帐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交纳的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p> <p>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投标供应商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自行承担报价无效的风险。</p> <p>投标人必须以系统中注册时提交的账户向保证金子账户缴交保证金，否则不予认可。</p>
20	招标代理服务费	<p>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照“服务”类别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该项目招标代理费为¥55440.00（人民币：伍万伍仟肆佰肆拾元整），此费用由中标人支付。于中标通知书签发前三天一次性付清。</p>
21	备选投标服务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服务方案和多个报价。
22	签字盖章	<p>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人代表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投标文件中凡要求盖公章/单位章处，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鲜章）。</p> <p>如联合体投标的，除各单位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各单位公章，其他文件加盖牵头单位公章即可。</p>
23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4份；开标一览表1份
24	投标文件的装订	正本、副本、及用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分别装订。正本及副本用A4规格，竖装，胶装成册，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如联合体投标的，骑缝章为牵头单位公章即可。
25	投标文件封面的标注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的封面上均应标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年月日；并分别标明“正本”、“副本”和“开标一览表”字样。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26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注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开标一览表”，应分别封装于三个密封袋内。密封袋外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年月日”，并于封口处加盖公章。如联合体投标的，封口处为牵头单位公章即可。
27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建安大厦副楼 201 开标室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28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29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担保的金额：\ 开、评标时，还应提供一下材料以供审查：
30	特别说明	一、投标人代表应参与开标，手持并出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如法人代表到会，须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验证身份后方可参加开标会议，否则无法参加开标会；如无法参加开标会，视同认可开标会议结果。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涉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具备“招标公告”第3款的规定；
- （2）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3）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 （4）遵守招标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含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4）用户需求书；
- （5）评标办法；
- （6）合同主要条款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

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15天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6.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

7. 现场考察:不组织。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须使用中文。
本招标项目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9. 投标报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投标货币:人民币。

11.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2. 知识产权

12.1 投标人应保证本项目在使用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2.3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投标人需声明在其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清单(如有,格式自定)”。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本次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相关税费。

(2)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有效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及/或优惠承诺。

13.3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本次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技术要求和服务等做出的实质性响应、满足和承诺。

14. 投标文件格式

14.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4.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部分，由投标人按自行格式编写。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5.2 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3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 如果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4)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有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5)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副本除封面外，其余为正本复印件，在正本签字盖章后复印装订。

17.3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和盖章。要求内容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4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

17.5 传真投标、邮寄投标概不接受。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8.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年月日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8.2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开标一览表”，应分别封装于三个密封袋内。

18.3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

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款和第 18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0.3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第 16 款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按第 15.3(1) 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标和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及监督人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或监督人/公证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1.3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4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5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宣读错误，经现场监督人员和/或公证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不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唱标内容和结果，且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 开标程序

22.1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截止开标时间，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唱标、监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单。

(2)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 当众宣布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对其“开标一览表”的项目名称、投标内容、投标总价以及投标人名称等主要内容进行宣读。同时，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投影在屏幕上，并做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

(5)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招标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

23. 评标

23.1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评委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其他4人为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经济技术专家。

23.2 评委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规定的程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3.3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3.4 在评标期间，评委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5 评委会只对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分和比较。

23.6 在初步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初步审查不合格处理（详见“初步审查表”）。

23.7 在技术参数、方案等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视为：对招标文件要求有实质性偏离：

(1) 未提供/未响应或未如实提供/响应所投标货物/服务的技术参数/要求等，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不满足招标文件中主要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要求的；

(3) 应当取得而未取得生产厂商授权书的；

23.8、在报价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唱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后价格不一致的；

23.9、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出现计算错误、明显人为工作失误的除外；如果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1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且将投标文件、询标记录等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或有关职能部门查处：

- (1) 未如实提供货物/服务质量、性能等方面的缺陷，或停产淘汰、有债权债务/违法记录信息等影响或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 (2) 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行为的；

五、定标

24. 定标原则

24.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评委会最多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24.2 最低投标价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但不是最终中标的保证。

24.3 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招标人可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5. 定标程序

25.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5.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5.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5.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公布中标公示，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5 采购代理机构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4 中标单位投标报价为项目中标价，也即项目最终成交价。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3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两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及备案。

28. 合同分包

不允许分包, 不允许转包。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 and 保障国家利益，若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发现中标人有任何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情形，仍有选择或拒绝其任何或全部投标文件的权力，同时对受此影响的中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1.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履行合同

32.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

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2.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3. 验收

33.1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采购项目的验收规范、标准和要求等以采购人与中标人所签订合同中的约定及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为准。

33.2 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七、废 标

34. 废标的情形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八、投标纪律要求

35.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 (一)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支付货款

36. 申请支付

货物（设备）/服务验收合格，向采购人提出支付申请。

十、质疑、投诉及特别说明

37、按照《政府采购法》规定执行。

38、特别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十一、政策功能

39、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40、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41、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42、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3、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44、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44.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44.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4.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44.4、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5、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

45.1、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5.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为成交供应商，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第一、报价部分

一、开标一览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或服务范围	数量	单价	单项总价
1					
2					
3					
.....					

投标报价如下：

总报价：¥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完成时间：跟随项目建设进度完成调查和检测，并通过评审提交报告。

投标单位：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② 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及通过评审、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且报价唯一。

③ 附分项报价清单（如有）。

第二、商务部分

一、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招标人）名称）_____：

我方全面研究了招标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相关事宜。

1、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投标人），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招标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包括：招标代理服务费等）。

3、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8 条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方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跟随项目建设进度完成调查和检测，并通过评审提交报告，且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法规、技术标准及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

5、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交纳¥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如果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4）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有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

（5）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6、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1 份。

7、我方理解，你方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承担我方本次投标的费用。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面”中的相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9、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支付“投标人须知前附面”第 20 条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

二、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招标人名称）：

兹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招标项目的公开招标，并负责一切投标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理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 （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20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法 定 代 表 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四. 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

注：附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五.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_：（招标人名称）

（牵头单位名称）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一、（牵头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牵头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2）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事宜均有联合体牵头人负责。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三、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上述4（1）所述的合同书规定的期限后自行失效；如中标后联合体内部另有协议的，联合体牵头人应将该协议书送交业主。

四、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随投标文件装订壹份，送业主壹份，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各执壹份；副本一式陆份，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各执叁份。

联合体牵头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方在参加 项目名称：_____ 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或虽有处罚，但已超过处罚期限；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完成时间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招标人）签订合同。

7、我方承诺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8、我方承诺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商务偏离表

说明：供应商（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有关商务条款，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为“完全响应”、劣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负偏离”）。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供应商（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报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招标文件中有关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及偏离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2	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		
3	特别响应		
3.1	项目完成时间		
3.2	付款条件		
3.3	验收要求		
		

谈判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商务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八、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司组织的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招标编号： ）公开招标中若中标，我方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3 日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招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承诺方授权代理人签字：

（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

九、资格证明文件

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如下资格证明文件

- (1) 按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文件贴，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社保、纳税等证明材料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我方在参加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项目名称）的公开招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我方具备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投标人公章）

日期：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我单位在参加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生态效益评估（项目名称）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中，郑重声明如下：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我方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投标人公章）

日期：

- (4)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为黑名单的查询记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网络截图加盖公章）
- (6) 资格要求其他证明材料（如有，格式自定）

十、其他材料

如有，格式自定，均需加盖公章。

第三、技术部分

1. 技术偏离表

说明：供应商（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用户需求中的技术要求，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为“完全响应”、劣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负偏离”）。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供应商（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报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偏离及偏离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 负偏离)
1	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2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商务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二、技术方案（格式自定）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用户需求书中的服务内容的各专题、方案、评估报告等）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内容

1、项目概况

概括生态环境整治区域的自然和社会环境概况、项目实施生态评估的原因、对象、范围和程度；概述海洋生态整治总体方案，包括生态整治的目标、范围、规模、修复项目、修复成本、实施周期、预期成效与验收指标等关键内容。

2、海洋生态环境评估目标

根据项目实施前后海洋生态环境变化情况，明确给出海水水质、海洋生态改善、沙滩的稳定性、亲海空间的提升、景观质量提升等目标。

3、海洋生态评估范围

根据项目实施内容，明确必须进行生态评估的海域范围。

4、海洋生态环境跟踪监测内容

在项目实施全过程，针对海水水质、海洋沉积物、海洋生态环境、水动力和冲淤环境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测。

5、海洋生态评估内容

针对海水水质、海洋沉积物、水动力环境和冲淤环境、海湾纳潮量变化等指标，确定项目实施前后的评估内容，明确各具体生态评估项目的工程量。

二、工作程序

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效果评估工作分为准备阶段、调查阶段、分析评估阶段和报告编制阶段。效果评估工作程序参见图 2。

（一）准备阶段

搜集海口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实施海域的背景资料（水动力环境、海洋环境现状、沙滩和红树林影像资料等），开展现场踏勘，分析海洋生态环境的基本情况，并开展以下工作：

确定海洋生态环境评估的内容，初步筛选出主要评估因子、生态敏感目标，确定评估调查的范围、评估因子和评估方法，编制评估工作方案，明确下阶段海洋生态环境评估工作的主要内容。

（二）调查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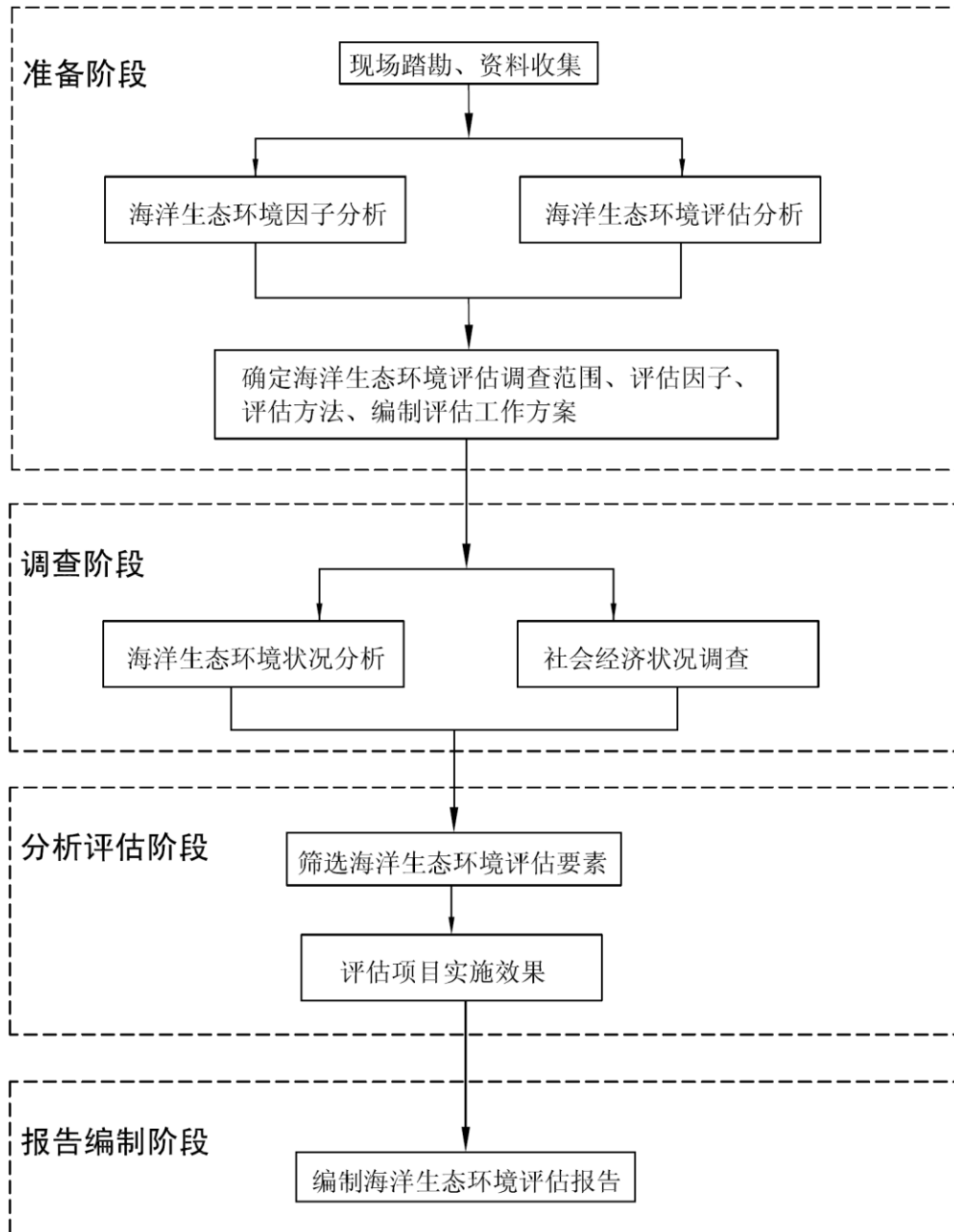
根据海洋生态环境评估工作方案，组织开展海洋生态现状调查和社会经济状况调查。

（三）分析评估阶段

整理、分析区域海洋生态环境背景资料，分别筛选用于生态环境评估的水质、沉积物、生物、沙滩和红树林等生态背景值，对比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实施前后各生态要素变化状况，确定整治实施前后变化情况，评估项目实施效果。

(四) 报告编制阶段

编制海洋生态环境评估报告，同时应建立完整的相关事件档案以备追溯。



三、工作内容

3.1 海洋环境跟踪监测

海洋环境跟踪调查至少包括：水文动力、水质、沉积物、生物、水深地形、沙滩剖面、沉积物、红树林及社会经济等几个方面。根据蓝色海湾整治修复项目的实施过程，至少选择整治

前和整治后两个时段开展跟踪调查，调查内容应满足项目效果评估的要求，根据项目实施海域的工程内容、自然和社会环境特征选择特征参数进行调查。

海水水质：应选取重金属污染物（铜、铅、锌、铬、镉、汞、砷），同时选取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CODMn）、溶解氧、营养盐（指无机氮、活性磷酸盐、总氮(TN)、总磷(TP)）、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等全部或部分内容；

海洋沉积物：应选取重金属污染物（铜、铅、锌、铬、镉、汞、砷），同时选取总有机碳，石油类等全部或部分内容；

海洋生物：叶绿素 a、初级生产力、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生物、潮间带生物、游泳生物等全部或部分内容。

海洋水文跟踪监测调查包括：潮汐水位、潮流（流速、流向）。

沙滩跟踪监测调查内容包括：沙滩地形监测、沙滩粒度监测、周边水环境质量。

水深地形应开展疏浚作业区附近海域比例尺不小于 1:10000 地形测量。

红树林跟踪监测开展包括植物群落、沉积物土壤及鸟类的观测。

社会经济调查应包括实施海域的开发利用及相关经济活动，开展游客满意度调查。

3.2 海洋生态环境评估

海水水质：分析评价海水水质状况，根据《海水水质标准》（GB 3097-1997）中各类海水水质标准值确定评估海域水质质量。

海洋沉积物：分析评价海洋沉积物的质量状况，根据《海洋沉积物质量》（GB18668-2002）各类海洋沉积物质量标准值确定评估海域沉积物质量。

海洋生态选择密度、优势度、多样性指数、丰度和均匀度等指标进行分析评估。

水动力方面可根据评估目的，对于明显改变岸线和海底地形的项目，应评估造成的水动力、水交换和海湾纳潮量的变化，可采取现场调查和遥感调查结合数值模拟等方法。

沙滩质量应对沙滩侵蚀、岸滩的动态变化、水动力变化及沙滩物理特性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估。

红树林生态环境应选择植物多样性、生境适宜性、固碳能力和水质净化能力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估。

亲海空间可选择相关环境评价指标，通过问卷调查、数据资料收集分析等方法，分析评估亲海空间提升情况。

景观质量可通过高分辨率遥感图借助景观指数分析工具选择合理的指标，对景观生态结构及功能完整性进行分析。

3.3 整治效果评估

选择合理的分析评估方法，建立科学、完整和具有代表性的指标体系，对蓝色海湾项目整治效果进行综合评估。

四、服务标准：符合采购人技术要求及国家、行业现行标准。

五、验收要求：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人其他要求以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六、项目完成时间：跟随项目建设进度完成调查和检测，并通过评审提交报告。

七、付款方式：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方应将合同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

第二期：项目完成外业调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第三期：项目经过专家评审通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注：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8 号及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要求投标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 评标程序

2.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8 号和第 87 号令）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详见“附表 1：资格审查表”）。

（二）评委会专家将根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完成以下程序：

- （1）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2）澄清有关问题；(如有)
- （3）比较与评价；
-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5）编写评标报告。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采购人（招标人）：_____

监督人：_____

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_____

日期：2019 年 月 日

序号	审查项目	评审标准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是否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必须清晰，且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必须清晰，且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是否提供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是否提供近 2019 年任意月份的财务报表或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是否提供近 2019 年任意月份经银行或税务机构和社保局确认到账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是否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6	信用查询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			

		<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供应商（投标人）未被列为黑名单的查询记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p> <p>(http://www.ccgp.gov.cn/) 查询：供应商（投标人）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是否提供查询网络截图，加盖公章。</p>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8	联合体投标（如有）	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满足上述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且联合体成员不应超过 2 家。			

1、表中只需填写“√”表示“通过”或“×”表示“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表示全部通过的，填写“√”表示“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表示不通过的，填写“×”表示“不合格”。

附表 2：符合性评审表

评委：_____

日期：2019 年 月 日

序号	审查项目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名称一致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效的签字，并加盖公章			
3	投标保证金	是否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中 19 款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中 18 款要求			
5	投标报价	是否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中 7 款要求			
6	完成时间	是否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中 10 款要求			
7	其他	是否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中 30 款要求			
8	备注				
9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表示“通过”或“×”表示“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表示全部通过的，填写“√”表示“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表示不通过的，填写“×”表示“不合格”。
- 3、附表 1 和附表 2, 结论全部是√表示全部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3. 定标及定标程序

(见第二章第 24、25 条)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5.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5.2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5.3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5.3.1 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

- (1)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2) 投标内容的技术要求、标准等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 (3) 售后及相关其他要求没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视为：对招标文件要求有实质性偏离处理。

5.3.2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资料不完整；
- (5)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1）--（4）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4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5.5 综合评分明细表:

评分细则表（总分 100 分）

一、报价部分（满分 20 分）			
序号	评分要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	20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注：如涉及小微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请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二章第十一款中 44 及 45 条规定）</p>
二、商务部分（满分 50 分）			
序号	评分要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	商务偏离	6	<p>“商务偏离表”中，完全符合要求 6 分，一项指标为“负偏离”，扣 3 分，扣满 6 分为止。（超过 2 项“负偏离”，自第 3 项“负偏离”起，每多一项“负偏离”扣 6 分，即为 -6 分，扣满商务部分除的 50 分为止）</p>
3	企业业绩	6	<p>2011 年 1 月 1 日迄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编制过省部级蓝色海湾、生态岛礁等整治修复类规划的，得 3 分；编制过国家级蓝色海湾、生态岛礁等整治修复类规划的，得 6 分；本项满分 6 分，没有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或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9	<p>2011 年 1 月 1 日迄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开展过省部级海湾、海岛、砂质海岸、海岸带保护与利用等相关研究、调查、规划或工程的，每个得 2 分，满分 6 分；开展过国家级上述工作的，加 3 分；本项满分 9 分，没有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或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4	综合实力	13	<p>投标人（供应商）具备海洋测绘甲级资质证书的，得 5 分，没有不得分。</p> <p>投标人（供应商）具备省级（含）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证书的，得 5 分，没有不得分；</p> <p>投标人（供应商）具备有效的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12	<p>2011 年 1 月 1 日迄今，投标人（供应商）关于海洋调查、评估和规划方面获得过相关省部级（含）以上奖项的，每个得 4 分，不项满分 12 分，没有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获奖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4	<p>投标人（供应商）为原国家海洋局认定的海洋功能区划编制技术单位的，得 4 分。没有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三、技术部分（满分 30 分）				
序号	评分要素		分值	评分标准
5	技术偏离		5	“技术偏离表”中，完全符合要求 5 分，一项指标为“负偏离”，扣 2.5 分，扣满 5 分为止。（超过 2 项“负偏离”，自第 3 项“负偏离”起，每多一项“负偏离”扣 5 分，即为-5 分，扣满商务部分除的 35 分为止）
6	团队实力		10	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负责人职称、经历，团队人员配置、专业技术职称等，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料进行横向比较，评委自主评分：优秀：10 分，良好：6 分，一般：3 分，没有不得分。
7	技术方案	项目思路	4	对项目的要求及内容理解准确性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由专家自主进行综合评定：优，得 4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内容和深度	7	对项目的框架设计合理性，功能定位和发展目标具有前瞻性和科学性，理念、模式和实施路径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创新性和可操作性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由专家自主进行综合评定：优，得 7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工期安排	2	对项目编制实施程序和工期安排合理性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由专家自主进行综合评定：优，得 2 分；良，得 1 分；一般，得 0.5 分。没有不得分。
		服务承诺	2	对项目承诺服务的可信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由专家自主进行综合评定：优，得 2 分；良，得 1 分；一般，得 0.5 分。没有不得分。
合计			100	

注：上述评分标准中除“海洋测绘资质”以联合体成员中资质较低的为准外，其余以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材料为准。

6. 计算错误的修改

6.1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如果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6.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六章 合同条款

(本合同为格式合同样本。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订、调整)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采购代理：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_____ (甲方)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经_____ (采购代理机构)以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_____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 (乙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用户需求及技术要求”。

3、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用户需求及技术要求”。

5、验收标准和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用户需求及技术要求”。

6、付款方式: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填写)

7、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违反本合同约定, 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 甲方中途无故解除合同, 乙方不退回已发生的合同费用; 乙方中途无故解除合同, 除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外还应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费用。

(二) 除不可抗拒因素外, 乙方未按时完成工作的, 每延迟 1 日,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 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5%。延迟 30 日,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同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 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三)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按照约定的标准验收不合格, 乙方应支付甲方违约金, 金额为总金额的15%。同时承担继续履行直至通过甲方验收, 赔偿损失等责任。

8、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 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 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0、其它

1) .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进行保密, 如违反本条约定, 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 .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 . 经协商一致, 双方可就本合同之变更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4) .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 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5) . 乙方在工作期间, 须遵守有关规章制度和要求, 由于乙方违章发生事故,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 甲方应按时支付乙方费用。

7) .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 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8) . 本合同一式____份, 双方各执____份, 财政部门壹份, 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名 称: (印章) 名 称: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地 址：海口市世贸东路 2 号世贸中心 D 座 1305 室

经办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